# 常州市郝莱泽机械有限公司 年加工1万件碳化钨辊项目 (部分验收,年加工7000件碳化钨辊)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常州市郝莱泽机械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王 伟 (签字)

项 目 负 责 人: 储杏娣

报告编写人:

建设单位: 编制单位: 编制单位: (盖章)

电 话: 15861895598(储杏娣) 电 话: 0519-88805066

传 真: / 传 真: /

邮 编: 213000 邮 编: 213000

地 址: 常州市武进区湟里镇东安村委安南 地 址: 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延政中路1号

#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年加工 1 万件碳化钨辊项目 (部分验收,年加工 7000 件碳化钨辊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常州市郝莱泽机械和	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常州	市武进区湟里镇东	安村委安南		
主要产品名称		碳化钨辊			
设计生产能力	碳化钨辊1万件/年				
实际生产能力	碳化钨辊 7000 件/年				
建设项目环评批复时间	2022年12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3年2月		
调试时间	2023年5月	验收现场 监测时间	2023年7月25日~26日、9月8日~9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 常州新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盐城市大丰卫东机械厂 环保设施				
投资总概算	15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0 万元 (比例: 0.67%)				
实际总概算	10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8万元(比例: 0.8%)		

依

据

## 续表一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施行);
- (2)《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施行);
- (3)《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26日施行);
- (4)《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年6月5日施行);
-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9月1日施行);
- (6)《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令第682号);
- (7)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
- (8)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
- (9)《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境保护局,苏环管〔97〕122号):
- (10) 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生态环境部办公厅,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2020年12月13日);
- (11) 关于印发《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江苏省生态环境厅,苏环办[2021]122 号,2021 年 4 月 6 日印发);
  - (12) 《排污许可管理条例》, 国务院令第736号, 2021年3月1日起施行;
- (13)《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号,2019年9月24日);
- (14)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2023 年 1 月 20 日发布, 2023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
- (15) 《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 1276-2022), 2022 年 12 月 3 日发布, 2023 年 7 月 1 日实施;
- (16)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2020年11月25日);
- (17)《常州市郝莱泽机械有限公司年加工1万件碳化钨辊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常州新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22年12月;
- (18)《常州市郝莱泽机械有限公司年加工1万件碳化钨辊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审批意见(常武环审[2022]460号),常州市生态环境局,2022年12月28日;
- (19) 常州市郝莱泽机械有限公司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证,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2041207277235XJ001U, 2023 年 5 月 19 日。
  - (20) 常州市郝莱泽机械有限公司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

#### (一)污水排放标准

(1)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区域污水管网接管进湟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执行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B 等级。废水接管标 准详见表 1-1。

表 1-1 污水接管浓度限值 单位: mg/L

执行标准	取值表号及 级别	污染物名称	单位	浓度限值(mg/L)
		рН		6.5~9.5
	表 1 B 等级	COD	mg/L	500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		SS	mg/L	400
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NH <sub>3</sub> -N	mg/L	45
		TP	mg/L	8
		TN	mg/L	70

## (二)废气排放标准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喷涂过程产生的颗粒物参照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DB32/4041-2021)排放标准,液化石油气燃烧产生的颗粒物从严执行《大 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排放标准,产生的氮氧化物、二氧 化硫执行参照《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2/3728-2020)排放标准, 废气排放标准见表 1-2:

表 1-2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7 + 41 <del>4</del> 7   4   19	13    APC    13 - 1    TE			
执行标准	污染物指标	最高允许排 放浓度	最高允许 排放速率	监控 位置		织排放监控 双度限值 浓度
		$(mg/m^3)$	(kg/h)	1.1.1.1.1.1.1.1.1.1.1.1.1.1.1.1.1.1.1.	点	$(mg/m^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 放标准》 (DB32/4041-2021) 表 1、表 3	颗粒物	20	1.0	车间 或生	边界外浓	0.5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	氮氧化物	180	/	施排	度最	/
物排放标准》 (DB 32/3728-2020) 表 1	二氧化硫	80	/	气筒	高点	/

注:由于液化石油气燃烧产物(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废气量极少,本 次环评不做定量分析。

#### (三)噪声排放标准

本项目各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的 2 类标准值, 噪声排放标准见表 1-3。

表 1-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执行区域 类别 昼间(dB) 标准来源					
东、南、西、北厂界	2 类	6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四固体废弃物贮存标准

本项目所产生的一般工业废物贮存过程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危险固体废物执行《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号)、《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 (五)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项目环评及批复要求,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见下表:

表 1-4 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建议指标 单位: t/a

类别	污染物名称		环评及批复总量	根据本次验收折算量
	生活污水	废水量	672 (+192)	672 (+192)
		COD	0.2688 (+0.0768)	0.2688 (+0.0768)
废水		SS	0.2016 (+0.0576)	0.2016 (+0.0576)
及小		NH <sub>3</sub> -N	0.0168 (+0.0048)	0.0168 (+0.0048)
		TP	0.00336 (+0.00096)	0.00336 (+0.00096)
		TN	0.0336 (+0.0096)	0.0336 (+0.0096)
废气	颗粒物		0.1649 (+0.1575)	0.1174 (+0.11)

注: ①本项目厂内员工新增共10人,全厂员工共46人,已全部到位,生活污水总量无需折算。

②括号内为本项目新增量。

## 表二

#### 工程建设内容

常州市郝莱泽机械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07 月 10 日,位于常州市武进区湟里镇东安村委安南,占地面积 1500m<sup>2</sup>。经营范围包括机械零部件、普通机械设备、模具、铁铸件(机械柱塞)制造,加工。(依法须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常州市郝莱泽机械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申报了"年加工 1 万件碳化钨辊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取得了常州市生态环境局批复(常武环审 [2022]460 号)。

本项目于 2023 年 2 月开工建设,于 2023 年 4 月部分已建成,2023 年 5 月对建成部分的环境保护设施竣工进行调试。目前,各类主体工程及环保处理设施运行稳定。

2023年7月,常州市郝莱泽机械有限公司委托常州新睿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江苏新晟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相关技术人员对照环评文件及批复,开展验收自查工作,在此基础上编制了《常州市郝莱泽机械有限公司年加工1万件碳化钨辊项目(部分验收,年加工7000件碳化钨辊项目)监测方案》,并于2023年7月25日~26日、9月8日~9日对本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常州新睿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依据《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验收监测数据统计分析和现场的环境管理检查,2023年9月编制完成本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

目前主体工程工况稳定,各类环境保护设施正常运行,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条件。

表 2-1 项目建设时间进度情况

项目名称	年加工1万件碳化钨辊项目 (部分验收,年加工7000件碳化钨辊项目)
项目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C3399 其他未列明金属制品制造
建设单位	常州市郝莱泽机械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常州市武进区湟里镇东安村委安南
环评文件	常州新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常武环审[2022]460号; 2022年12月28日
排污许可申领情况	2023 年 5 月 19 日取得排污许可证; 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2041207277235XJ001U;

开工建设时间	2023 年 1 月
竣工时间	2023 年 4 月
调试时间	2023 年 5 月
验收工作启动时间	2023 年 7 月
验收项目范围与内容	本次验收为"常州市郝莱泽机械有限公司年加工1万件碳化钨辊项目"部 分验收,即年加工7000件碳化钨辊。
验收监测方案编制时间	江苏新晟环境检测有限公司;2023年7月5日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3年7月25日~26日、9月8日~9日
验收监测报告	2023 年 9 月编写

本项目新增员工共 10 人,全厂员工共 46 人,年工作 300 天,8 小时一班,全年工作时数为 2400h,不设有宿舍、食堂和浴室。

本次验收项目产品方案详见表 2-2:

表 2-2 本次验收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

	产品及产能		── ── ── ── 环评年运行时数   实际年运行		
产品名称	设计产能	实际产能	外 厅 中 色 门 的 数	<b>头</b> 阶平丝11 时	
碳化钨辊	1 万件/年	7000 件/年	2400h	2400h	

## 注: 目前碳化钨辊产品以小型件为主。

总结:经对照,本次属于部分验收,实际产能为碳化钨辊 7000 件/年,不属于重大变动。

本次验收主体工程及公辅工程建设情况见表 2-3:

表 2-3 本项目主体工程及公辅工程一览表

工程 名称		项目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实际建设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500m <sup>2</sup>	位于厂区西侧	与环评一致		
储运	J	<b>京料堆放区</b>	50m <sup>2</sup>	位于生产车间	与环评一致		
工程	万	战品堆放区	50m <sup>2</sup>	位于生产车间	与环评一致		
<i>N</i> & A.	供电系统		供电系统		26万 kw.h	区域供电	由于设施暂未全部 建成,目前用电量 低于环评预估量
公辅 工程	1447 (		$245.2 \text{m}^3/\text{a}$	由市政自来水厂供给	与环评一致		
المارية			192m <sup>3</sup> /a	生活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湟里污水处理厂处理,处 理尾水达标排放湟里河	与环评一致		
环保	废气 处理	喷涂废气	集气罩+袋式除尘器	器+15 米排气筒 2#高空排放	密闭收集+袋式除 尘器+15 米排气筒 2#高空排放		
工程	废水 处理	生活污水	",雨水进入市政雨水管网, 水管网,经湟里污水处理厂处 达标后排放	与环评一致			

噪声处理		合理布局,并合理布员 的隔声降噪措施	置,并设置消声、隔声等相应 施,厂界设绿化隔离带	与环评一致
固废	危险废物仓库	40m <sup>2</sup>	位于厂区南侧	24m <sup>2</sup> ,位于厂区西 侧
处理	一般固废仓库	10m <sup>2</sup>	位于生产车间南侧	10m²,位于原有项 目压铸车间

总结:经对照,本次属于部分验收,公辅工程未达到环评预估规模,喷涂废气由集气罩收集改为密闭收集,废气处理设施不变;危废仓库、一般固废仓库位置发生变化; 其余主体工程及公辅工程实际建设与环评一致,不属于重大变动。

本次验收项目生产设备见表 2-4:

表 2-4 验收项目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编号	环评数量 (台/套)	实际数量 (台/套)	备注
1	磨床	M618	1	1	与环评一致
	钻床	Z350X16	2	1	-1,暂未建设
3	车床	/	3	3	与环评一致
4	砂轮机	/	1	1	与环评一致
5	抛光车床	/	1	1	与环评一致
6	喷涂房	12*6*2.8	2	1	-1,暂未建设
备注	本次验收为部分验收,1	1台钻床、1个喷涂	:房暂未建设,其	其余设备与环评-	一致。

总结: 经对照,本项目实际建成后与环评对比,部分设备暂未建设,满足部分验收设计生产产能,其余与环评一致,不属于重大变动。

本次按照已投产的生产设施实际数量进行验收,属于部分验收,未建设备不纳入本次验收范围,待建成后需另行验收。

####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验收项目原辅材料消耗见表 2-5:

表 2-5 验收项目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					- N. 4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号 —	物料名称	主要组份、规格	単位	环评	部分验收 折算量	实际	变化情况	
1	辊件	铁	t/a	20	14	14	部分验收	
2	液化石油气	2m³/瓶	m <sup>3</sup> /a	80	56	56	部分验收	
3	碳化钨	WC88%、Co12%, 20kg/瓶	t/a	10	7	7	部分验收	
4	切削液	170kg/桶	t/a	2.55	1.7	1.7	部分验收	
5	润滑油	170kg/桶	t/a	0.17	0.17	0.17	与环评一致	

总结:经对照,本项目实际原辅材料消耗量与根据本次部分验收产能折算后的环评 用量对比,未发生变动。

验收项目水平衡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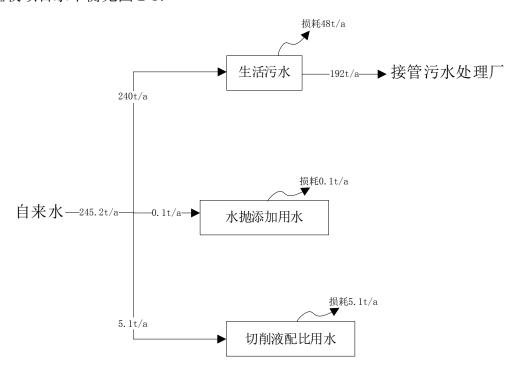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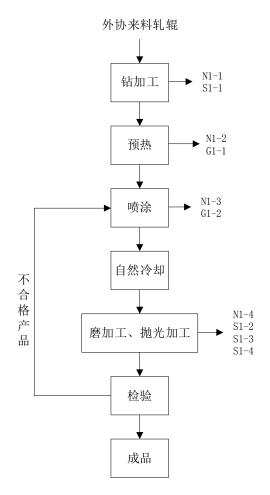


图 2-1 验收项目水平衡图 (t/a)

####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

-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 1、碳化钨辊生产工艺流程:



(注: Gn: 废气污染物; Sn: 固体废弃物; Nn: 噪声) 图 2-2 碳化钨辊工艺流程图

#### 工艺简述:

(1) 钻加工:将来料轧辊通过钻床进行钻加工。

#### 产污环节: 此工段会产生噪声 N1-1、边角料 S1-1。

(2)预热:将钻加工后的轧辊在喷涂房内进行预加热。通过在喷涂房内燃烧液化石油气,对辊件进行直接烘烤加热,加热温度为150℃,本项目加工辊件均为洁净工件,不含油。

## 产污环节: 此工段会产生噪声 N1-2、燃烧废气 G1-1。

(3) 喷涂:将预热后的轧辊表面进行粉末喷涂处理,增加基体表面耐磨、耐蚀、耐高温氧化、隔热、防辐射等性能。碳化钨粉在喷涂房喷枪内通过液化石油气加热至熔

融状态,采用超音速喷涂系统,将碳化钨粉高速喷涂在辊件表面,使碳化钨粉嵌入辊件 外层,从而获得结合强度高、致密的高质量的涂层。

#### 产污环节: 此工段会产生噪声 N1-3、喷涂废气 G1-2。

- (4) 自然冷却: 辊件在喷涂房内喷涂完后进行自然冷却。
- (5)磨加工、抛光加工:将冷却后的辊件通过磨床、抛光机进行加工。本项目抛 光工段采用水抛,抛光过程中无粉尘产生,水抛用水定期添加,不更换。

#### 产污环节: 此工段会产生噪声 N1-4、磨削淤泥 S1-2、废磨削液 S1-3、污泥 S1-4。

- (6) 检验:对加工后的辊件进行人工检验,检验不合格的产品送回喷涂工段重新进行加工。
  - (7) 成品: 检验合格后即为成品。

总结:本次验收项目实际建设生产工艺流程与环评一致,未发生变动。

## 表三

####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 一、废水

本项目厂区内已实行"雨污分流",雨水直接排入市政雨水管网;本项目水抛用水定期添加,不外排;员工日常产生的生活污水经污水管网收集后接管至湟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最终排入湟里河。

本项目污水接管及监测点位见图 3-1。



图 3-1 污水接管及监测点位图

总结: 经对照,本项目废水收集及处理情况与环评一致,未发生变动。

## 二、废气

#### 2.1 有组织废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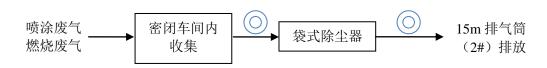
原环评喷涂废气经"集气罩+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的排气筒(2#)排放,液化气燃烧废气收集后通过排气筒2#排放(不定量分析)。

实际本项目喷涂废气颗粒物在密闭车间内收集后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2#)排放,液化气燃烧废气收集后通过排气筒 2#排放(不定量分析)。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排放及治理措施对照表详见表 3-1; 有组织废气走向及监测点位 见图 3-2。

				•	///			767.4 MI				
	环评及批复要求			变动后情况			实际建设(部分验收)					
污染 源	主要 污染 因子	废气处 理规模 (m³/h)		b施及排 去向	主要 污染 因子	废气处 理规模 (m³/h)	处理设 放=	施及排	主要 污染 因子	废气量 (m³/h)	处理设施 放去	
喷涂 废气	颗粒物	20000	集气 罩+袋 式除 尘器	15 米高	颗粒物	10000	密闭收 集+袋 式除尘 器	15 米高	颗粒 物	5000	密闭收 集+袋 式除尘 器	15 米 高排
燃烧 废气	颗粒 物、 SO <sub>2</sub> 、 NOx	20000	/	排气筒 2#	颗粒 物、 SO <sub>2</sub> 、 NOx	10000	/	排气筒 2#	颗粒 物、 SO <sub>2</sub> 、 NOx	5000	/	气筒 2#

表 3-1 废气排放及治理措施对照表



图例: ⑤ 废气监测点位

图 3-2 有组织废气处理流程图及监测点位

## 2.2 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为:未捕集到的喷涂废气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表 3-2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治理措施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	环评	设计	实际建设		
行架你	行架彻	排放方式	防治措施	排放方式	防治措施	
未捕集到的喷涂 废气	颗粒物	无组织排放	加强车间通风	与环评一致	与环评一致	

总结:经对照,本项目喷涂废气收集方式发生变化,现有风量满足部分验收设计要求,废气处理设施不变;其余废气收集及处理情况与环评一致,不属于重大变动。

#### 三、噪声

本项目的生产设备均设置在车间内,主要噪声源为有磨床、车床、喷涂房等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该公司通过采取隔声、减振等防治措施,使得厂界噪声达标,治理措施见表 3-3。

表 3-3 项目主要噪声源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能大位果	治理措施			
噪声源名称	所在位置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磨床	生产车间				
钻床		隔声、减震 厂房隔声	与环评一致		
车床					
砂轮机					
抛光车床					
喷涂房					
风机					

#### 四、固废

#### (1) 固废产生种类及处置去向

本验收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边角料、袋式除尘器收尘、废布袋、抛光污泥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产生的危险废物:废切削液、磨削淤泥、废包装桶、废润滑油委托有资

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含油劳保用品由当地环卫部门收集统一处理。具体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见表 3-4:

表 3-4 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

类别	名称	危废类别	环评产生	部分验收折	实际产生	防治措施	
<b>火</b> 剂	<b>石</b> 柳	及代码	量(t/a)	算量(t/a)	量(t/a)	环评	实际
	边角料	339-005-09	1	0.7	0.7		
一般	袋式除尘器收尘	339-005-66	2.9925	2.095	2.095	外售综合	外售综合
固废	废布袋	339-005-99	0.1	0.1	0.1	利用	利用
	抛光污泥	339-005-99	1	1	1		
	废切削液	HW09 900-006-09	1	0.7	0.7		委托江苏 盈天化学 有限公司 处置
	磨削淤泥	HW08 900-200-08	20	14	14	委托有资 质单位处 置	
危险 固废	废包装桶	HW49 900-041-49	0.15	0.11	0.11		
	废润滑油	HW08 900-217-08	0.1	0.05	0.05		
	含油劳保用品	HW49 900-041-49	0.01	0.005	0.005	17 T \(\frac{1}{2}\)	<b>立口</b> 法2
生活 垃圾	生活垃圾	900-999-99	1.5	1.5	1.5	环卫清运	环卫清运

注: ①危废实际产生量按本次验收项目已建成生产设备满负荷运行状态下核算;

#### ②本次验收固废折算量按照环评计算方法进行折算。

经对照,本次验收项目危废实际建设过程中与环评折算量一致,危废均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且固体废物处置率、利用率 100%。

#### (2) 固废仓库设置

厂内设有一般固废堆场 1 处,位于原有项目压铸车间,约 10 平方米,满足本项目一般固废暂存需要,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的要求。

厂内设有危废库房 1 处,位于厂区西侧,约 24 平方米,满足防雨、防风、防扬散、防火、防盗要求,地面墙角做防腐、防渗、防泄漏措施;在关键位置布设视频监控系统;环保标志牌已设置齐全,按照苏环办[2019]327 号文要求设置危险废物信息公开栏、贮存设施警示标志牌、包装识别标签及环保标志牌,满足本项目危险废物暂存需要,其建设与苏环办[2019]327 号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规范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相符性对照如下:

表 3-5 与苏环办[2019]327 号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规范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相符性对照表

苏环办[2019]327 号要求	对照情况
按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 (GB15562.2-1995)和危险废物识别标识设置规范设	己按要求在相应位置设置标志牌

置标志	
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和消防设施	已配备照明设施
设置气体导出口和气体净化装置	本项目危废包装严实,不易挥发有机废气
在出入口、设施内部、危险废物运输车辆通道等关键 位置按照危废贮存设施视频监控布设要求设置视频 监控并与中控联网	己设置视频监控并与中控联网
根据危废种类和特性进行分区、分类贮存,设置防雨、 防风、防雷、防扬散、防渗漏装置及泄漏液体收集装 置	本项目危废分类堆放,危废堆场单独设置 于生产车间内西北侧,建设符合防风、防 雨、防晒、防腐及防渗等要求
对易燃易爆及排出有毒气体的危废进行预处理,稳定 后贮存,否则按易燃、易爆危险品贮存	本项目无易燃易爆危废
贮存废弃剧毒化学品的,应按照公安机关要求落实治 安防范措施	本项目无废弃剧毒化学品

## 五、其他措施

表 3-6 其他环保设施调查情况一览表

调查内容	执行情况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该公司已做到基础防范,在车间、仓库等位置配备一定数量的灭火器等应急物资。厂内已配备1个75立方的应急事故池并配备截断阀。
在线监测装置	环评及批复未作规定
环保设施投资情况	本次验收项目目前实际总投资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0.8%。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绿化、其他各项环保投资情况详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工程相应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竣工、同时投入使用,能较好地履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以新带老"措施	本项目不涉及以新带老。
排污许可申领情况	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2041207277235XJ001U, 2023年5月19日。
排污口设置	本项目厂区设有污水排放口1个,雨水排放口1个,1个废气排放口,各排污口均按规范设置。
	本项目以生产车间边界外扩 50 米设置卫生防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目标。
环境管理制度	该公司已制定相应的环保制度,并有专人管理,定期加强员工培训。

## 六、项目变动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及批复对比情况如下。

表 3-7 本项目与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对照一览表

序	环办	环评函[2020]688号	对照		备注
号	类别	内容	原环评中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b>金</b>
1	性质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 功能发生变化的。	新建碳化钨辊制造	与环评一致	建设项目性质未 发生变化
2	规模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 力增大 30%及以上 的。	年产1万件碳化钨辊;各类原辅	部分验收,年加工 7000件碳化钨辊 项目,其余与环评 一致	建设坝日生产、处置武战友能力未
3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	年产1万件碳化钨辊;各类原辅	部分验收,年加工	建设项目生产、处

				tot outs to toda to	m balantaka la la
			材料、成品均放置于厂区内。本		
		一类污染物排放重增 加的。	项目排放的废水为生活污水,不 涉及废水第一类污染物	项目, 共宗与环译   一致	增大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	沙及及小弟 天门朱彻	以	
4		区处大排物颗应、短点的型型,是一个大块,是一个大块,是一个大块,是一个大块,是一个大块,是一个大块,是一个大块,是一个大块,是一个大块,是一个大块,是一个大块,是一个大块,是一个大块,一个大块,一个大大,一个大块,一个大块,一个大块,一个大块,一个大块,	年产1万件碳化钨辊; 各类原辅材料、成品均放置于厂区内。 污染排放量如下: 大气污染物:颗粒物≤0.1649 (+0.1575)。 水污染物:生活污水量≤672 (+192)、COD≤0.2688 (+0.0768)、氨氮≤0.0168 (+0.0048)、总磷≤0.00336 (+0.00096)。	本项目位于 O <sub>3</sub> 、PM <sub>2.5</sub> 不达标区;根据验收检测数据计算可知,项目各污染物排放量均小于环评及批复折算量。与环评一致	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未增大;
5	地点	重新选址;在原厂址 附近调整(包括总平 面布置变化)导致环 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 且新增敏感点的。	项目位于常州市武进区湟里镇 东安村委安南。 一般固废堆场位于生产车间南 侧,危废仓库位于厂区南侧。 项目不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 离;以生产车间边界外扩 50 米 设置卫生防护距离。	一般固废堆场位 于原有项目压铸 车间,危废仓库位 于厂区西侧; 其余与环评一致	产污设备位置不 变,未导致卫生防 护距离范围变化, 防护距离内未新 增敏感点,不属于 重大变动。
6		新增产品品产生产 置、含多及原导生产 置、设备及原导致原导致原导致原导致原导致原导致原导致原导。 (1)新增的,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	产品品种为碳化钨辊;生产工艺详见图 2-2 中内容;生产装置详见表 2-4 中内容;原辅料详见表2-5 中内容	部分设备及原辅 料暂未建设; 其余与环评一致。	产品品种或生产 工艺未发生变化, 不增加废水第一 类污染物排放量, 不增加其他污染 物排放量。
7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各类原辅材料通过汽车运输、装 卸,放置于生产车间内。	与环评一致	物料运输、装卸、 贮存方式未发生 变化

8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 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 (废气无组织排放、污染 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 的除外)或大气污染 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厂区内实行"雨污分流"的原则。雨水直接排入市政雨水管网;本项目水地用水定期添加,不外排;员工日常产生的生活污水经污水经污水理口常产生的生活污水经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最终排入湟里河。 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喷涂废气经"集气罩+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的排气筒(2#)排放。液化气燃烧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加强车间的排气筒2#排放(不定量分析)。未捕集的废气通过加强车间通风进行无组织排放。	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与环染防治措施: 与环染防治治疗 废气污染防 喷气污染 下头防 喷流: 本项目喷涂 生 " 袋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废水污染防治措施未发生变化;废气收集方设处,废气收集方设施风度气设施风度,要是发生变化,废气处理发生变化,废气处理发生变水,废气处理增加,废气处理增加,不增加,发,实验物,并放量,不增加,不增加,不增加,不增加,不增加,不增加,不增加,不增加,不增加,不增加
9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 口;废水由间接排放 改为直接排放;废水 直接排放口位置变 化,导致不利环境影 响加重的。	厂区已实施"雨污分流",依托厂区共有污水排放口1个,雨水排放口1个。	与环评一致	废水排放口未发 生变化
10	环境 保护 措施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 (废气无组织排放改 为有组织排放的除 外);主要排放口排 气筒高度降低 10%及 以上的	本项目喷涂废气经"集气罩+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的排气筒(2#)排放。液化气燃烧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排气筒2#排放(不定量分析)。未捕集的废气通过加强车间通风进行无组织排放。	处理后,	未新增主要排放 口,未改变废气排 放方式;排气筒高 度未发生变化
11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 污染防治措施变化, 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 重的。	<b>噪声污染防治措施</b> : 合理布局, 并合理布置,并设置消声、隔声 等相应的隔声降噪措施,厂界设 绿化隔离带; <b>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b> : 车间及厂区地面做好硬化、防 渗。		噪声、土壤和地下 水污染防治措施 未发生变化
12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 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 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 置的(自行利用处置 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 响评价的除外); 固 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 变化,导致不利环境 影响加重的。	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边角料、袋式除尘器收尘、废布袋、抛光污泥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产生的危险废物:废切削液、磨削淤泥、废包装桶、废润滑油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含油劳保用品由当地环卫部门收集统一处理。	与环评一致	固体废物处置率、 利用率 100%,不 会导致污染物种 类及排放总量的 增加,未导致不利 环境影响加重
13		拦截设施变化,导致 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	应急处理措施:须认真落实各项 预防和应急措施,发生火灾爆炸 应全厂紧急停电,根据火灾原 因、区域等因素迅速确定灭火方	础防范,在车间、 仓库等配备一定	事故废水暂存能 力或拦截设施未 发生变化

案,避免对周围保护目标造成较 大的影响;定时检查废气处理装 置的运行状况,确保设备各处理 设备正常运转,并且注意防范其 它风险事故的发生。本项目建成 后将定期开展应急演练,持续开 展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加强 环境影响跟踪监测。

本次验收为年加工1万件碳化钨辊项目(部分验收,年加工7000件碳化钨辊项目),项目规模不变。验收项目在实际建设过程中,与原环评对比,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动。

实际建成后与环评对比,1 台钻床、1 个喷涂房暂未建设,满足部分验收设计生产产能,其余与环评一致;实际原辅材料消耗量与根据本次部分验收产能折算后的环评用量一致,不属于重大变动。

实际运行过程中,喷涂废气由集气罩收集改为密闭收集,废气设施风量发生变化,现有风量满足设计要求,废气处理设施不变;其余废气收集及处理情况与环评一致,不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不增加污染物排放量,排气筒高度不变,不属于重大变动。

实际建设过程中,固废与环评折算量一致,危废均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且固体废物处置率、利用率 100%,不会导致污染物种类及排放总量的增加,不直接排向外环境。一般固废仓库位置发生变化,危废仓库面积和位置发生变化,满足危险废物的暂存需求,产污设备位置不变,对周围环境无直接影响,不属于重大变动。

本次按照已投产的生产设施实际数量进行验收,未建设备不纳入本次验收范围,待建成后需另行验收。

综上,不属于重大变动,项目实际建成后不增加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总结论

## 表 4-1 环评结论摘录

		表 4-1 环评结论摘录
	废水	项目所在区域内已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本项目水抛用水定期添加,不外排。员工日常产生的生活污水经污水管网收集后接管至湟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最终排入湟里河。
环境影 响分环 ( 摘录)	废气	本项目喷涂废气经"集气罩+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2#)排放。液化气燃烧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排气筒 2#排放(不定量分析)。未收集处理的废气在车间内无组织逸散。 本项目项目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的相关标准。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HJ1124-2020)》,本项目采用的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本项目排放的大气污染物为有颗粒物,针对各产物环节,均采取了可行的污染治理措施,经处理后均达标排放,排放强度较低。根据计算本项目需以生产车间边界外扩 50 米设置卫生防护距离,距离本项目最近的大气环境敏感保护目标为本项目厂界东南方向瓜渎,距离生产车间 74m,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保护目标。综上所述,本项目废气污染物经处理后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设备噪声,主要有磨床、车床、喷涂房等设备,其噪声级一般在 75~85dB(A)之间。本项目噪声更要为车间生产设备噪声,通过合理布局噪声源,设置减震垫、隔声门窗和距离衰减后,使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类标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由预测结果可见,建设项目高噪声设备经厂房隔声、减振等措施治理后,可使项目厂界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中 2 类功能区对应标准限值,即:昼间噪声值≤60dB(A)可达标排放。因此,建设项目噪声防治措施可行,厂界噪声可以达标,项目建成运营后对周边的声环境影响很小,不会产生扰民现象。
	固废	本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及处理率达到 100%,不直接排向外环境,固体废物 对周围环境无直接影响。
总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产业政策和城市总体规划。项目在建设中和建成运行以后将产生一定程度的废水、噪声及固体废物的污染,但在严格按照"三同时"制度,全面落实本评价拟定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以控制在国家有关标准和要求的允许范围以内,各污染物能够满足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不降低当地的环境质量功能属性。因此,该项目的建设方案和规划,在环境保护方面可行,在拟定地点、按拟定规模及计划实施具有环境可行性。

##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表 4-2 项目审批意见与实际落实情况一览表

环评批复要求	批复落实情况	
一、根据《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在落实《报告表》 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同意你单位按 照《报告表》所述内容进行项目建设。	已落实。 已按照《报告表》中结论,落实各项措施。	
二、在项 (一)按照"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原则建设 目工程设 厂内给排水系统。本项目生活污水接入	.,,-,	

计、建设 污水管网至湟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管网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本项目水抛 和环境管 用水定期添加,不外排;生活污水接入污水 理中, 你 管网至湟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单位须落 验收监测期间,接管口所排污水中 pH 值、 实《报告 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类 表》中提 的浓度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 准》(GB/T31962-2015)中表 1B级标准。 出的各项 环保要 己落实。 求,严格 ①有组织废气:喷涂废气颗粒物在密闭车间 执行环保 内收集后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三同时" 高排气筒(2#)排放;液化气燃烧废气收集 制度,确 后通过排气筒 2#排放(不定量分析)。 保各项污 验收监测期间,2#排气筒中颗粒物的排放浓 (二)进一步优化废气处理方案,确保各类 染物达标 工艺废气处理效率达到《报告表》提出 度和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 排放。同 的要求。废气排放标准执行《大气污染 标准》(DB32/4041-2021)表 1 标准限值, 时须着重 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SO<sub>2</sub>、NOx 的排放浓度均符合《工业炉窑大 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做好以下 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728-2020)表 工作: (DB32/3728-2020) 排放标准中有关标 1标准限值。 准。 ②无组织废气:未捕集到的喷涂废气在车间 内无组织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处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 放标准》(DB32/4041-2021)表3中无组织 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己落实。 (三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须采 本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隔声、减振等降噪 取有效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并合理布 措施, 使得厂界噪声达标。 局。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验收监测期间, 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厂 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 类标准。 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己落实。 ①各类一般固废分类收集,综合利用,厂内 设置规范化一般固废堆场 1 处,满足防渗 漏、防雨淋、防扬尘要求; ②危险废物废切削液、磨削淤泥、废包装桶、 四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分类处理、处置 废润滑油委托江苏盈天化学有限公司处置。 固体废物,做到资源化、减量化、无害 厂内设置规范化危险废物堆场 1 处,满足防 化。危险废物须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 雨、防风、防扬散、防火、防盗要求, 地面 置。危险废物暂存场所须符合《危险废 做导流设施, 地面墙角做防腐、防渗、防泄 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漏措施: 在关键位置布设视频监控系统: 环 要求设置, 防止造成二次污染。 保标志牌已设置齐全, 按照苏环办 [2019]327 号文要求设置危险废物信息公开 栏、贮存设施警示标志牌、包装识别标签及 环保标志牌; ③生活垃圾、含油劳保用品由当地环卫部门 定期清运。 ⑤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 本项目共设有1个污水排放口,1个雨水排 管理办法》有关要求,规范化设置各类 放口,1个废气排放口,各排污口均按规范 排污口和标志。 (一)水污染物(接管考核量):生活污水 三、本项 监测期间,各类污染物浓度均满足环评及批 量≤672(+192)、化学需氧量≤0.2688 复中要求;生活污水排放量满足环评及批复 目 实 施 后,污染 (+0.0768)、氨氮≤0.0168(+0.0048) 总量。

物年排放 /	总磷≤0.00336(+0.00096)。	
量初步核	□ 大 气 污 染 物 : 颗 粒 物 ≤0.1649	监测期间,废气浓度和总量均满足环评折算
定为(单	(+0.1575) 。	量及批复要求。
位:吨/年,		
括号内为		
	⑤固体废物:全部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	固体废物全部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
增排放量):		
	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必须与	
	可以	
	你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	
	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	该项目正在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部分验收。
	编制验收报告。除按照国家规定需要保	
密的情形外,	你单位应当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	
五、建设项目	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	
	杂、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	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
	f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建	环境保护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动。项目自批
	性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	准之日至开工建设日期,未超过五年。
设的,其环境	<b>竟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b>	

## 表五

##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现场采样、实验室分析及验收监测报告编制人员均持有上岗证,且废气、废水、噪声均做好监测的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1、监测分析方法

验收监测期间,各污染因子监测分析方法见5-1。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

	检测 项目	分析方法	检出限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mg/L
废水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mg/L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0.05mg/L
无组织 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1263-2022	0.007mg/m <sup>3</sup> (以144m <sup>3</sup> 計)
	低浓度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1.0mg/m³ (以 1m³ 计)
有组织 废气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3mg/m <sup>3</sup>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3mg/m <sup>3</sup>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 2、监测仪器

本验收项目使用监测仪器见表 5-2。

表 5-2 验收使用监测仪器一览表

	74	411 Pt Dt/ 14 1111 01	VVAA JUVV	
序号	仪器设备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检定/校准情况
1	气象五参数仪	YGY-QXM	XS-A-023	已检定
2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E	XS-A-083/084/085/086	已检定
3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GH-60E	XS-A-079/080	已检定
4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XS-A-095	已检定
5	声级校准器	AWA6022A	XS-A-096	已检定
6	便携式 pH 计	PHBJ-260	XS-A-097	已检定
7	紫外分光光度计	L5	XS-A-007	已检定

9	天平 万分之一	FA2204N	XS-A-010	已检定
10	烘箱	WGL-125B	XS-B-017	已检定
11	天平 十万分之一	BT125D	XS-A-009	已检定
12	恒温恒温箱	HWS-70B	XS-B-023	已检定
13	低浓度恒温恒湿自动称量设备	LB-350N	XS-B-002	已检定

### 3、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要求进行。采样过程中采集了一定比例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使用标准物质、采用空白试验、平行样测定、加标回收率测定等,并对质控数据分析,监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质量控制情况见表 5-3。

		<u> </u>	仍然彻位侧贝尔	141/N/A		
杜	<b>脸测因子</b>	pH 值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磷	总氮
样品	品数(个)	8	8	8	8	8
	检查数(个)	2	2	2	2	2
现场 平行	检查率(%)	25.0	25.0	25.0	25.0	25.0
1 13	合格率(%)	100	100	100	100	100
	检查数(个)	/	1	1	1	/
实验室 平行	检查率(%)	/	12.5	12.5	12.5	/
1 13	合格率(%)	/	100	100	100	/
	检查数(个)	/	/	1	1	/
加标样	检查率(%)	/	/	12.5	12.5	/
	合格率(%)	/	/	100	100	/
T T <del>↑</del>	检查数(个)	/	1	/	/	/
标样	合格率(%)	/	100	/	/	/
全程序空白	检查数(个)	/	2	2	2	2
	合格率(%)	/	100	100	100	100

表 5-3 水质污染物检测质控结果表

#### 4、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1)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即30%-70%之间)。
- (2) 大气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对采样器流量计、流速计等进行校核。大气采样器在测试前按监测因子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对其进行校核(标定),在测试时保证其采样流量的准确。

## 5、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发生源进行了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示值相差小于 0.5dB。

# 噪声校准记录见表 5-4。

## 表 5-4 噪声声级计校准结果表

			/ <b>3</b> /1/CI	レンロントルへ			
测量	仪器名称	编号	昼间		夜间		校验
日期	及型号	無 与	测量前	测量后	测量前	测量后	判断
2023年7月 25日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XS-A-095	93.8	93.9	/	/	有效
	AWA6022A 声级校准器	XS-A-096	93.6				
2023年7月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XS-A-095	93.8	93.8	,	/	有效
26 日	AWA6022A 声级校准器	XS-A-096	93.6	93.6	,	,	有双
备注	AWA6022A 声级校准器源强为 94.0dB(A)						

## 表六

## 验收监测内容:

## 1、废水监测

本验收项目废水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6-1。

表 6-1 废水监测点位、监测项目和监测频次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生活污水	接管口	pH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	4次/天,监测2天
备注		/	

## 2、废气监测

本验收项目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6-2。

表 6-2 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污染源位置	监测项目	工段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有组织 排放	2#	颗粒物、二氧化 硫、氮氧化物	喷涂工段	1 个进口 1 个出口	3次/天,监测2天
无组织 排放	厂界	颗粒物	/	厂界上风向1个点,厂 界下风向3个点	3次/天,监测2天
备注				/	

## 3、噪声监测

本验收项目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6-3。

表 6-3 噪声监测点位、监测项目和监测频次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	东、南、西、北厂界外 1m	Leq(A)	昼间,监测1次/天,监测2天
噪声源	风机等	Leq(A)	昼间,监测1次
备注		/	

## 表七

##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江苏新晟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5 日~26 日、9 月 8 日~9 日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监测。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见表 7-1。

表 7-1 监测期间运行工况一览表

 监测日期	生产项目	环评设计生产能力 (部分验收折算)	实际生产能力	运行负荷%
2023年7月25日	碳化钨辊	7000 件/年	20 件/d	85.7
2023年7月26日	碳化钨辊	7000 件/年	22 件/d	94.3
2023年9月8日	碳化钨辊	7000 件/年	20 件/d	85.7
2023年9月9日	碳化钨辊	7000 件/年	22 件/d	94.3

验收监测期间,实际生产负荷均达到75%以上,满足验收工况要求。

## 验收监测结果:

#### 1、废水

本项目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7-2。

表 7-2 生活污水接管口监测结果

<del></del>   采样日	采样			监	测结果(单	位: mg/L)	)	
期	点位	监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平均值或 范围	标准 限值
		pH 值	7.1	7.2	7.2	7.1	7.1~7.2	6.5~9.5
	4.江	化学需氧量	218	222	211	218	217	500
2023年7	生活 污水	悬浮物	62	65	63	64	64	400
月 25 日	排放 口	氨氮	26.4	27.4	26.4	25.6	26.4	45
	Н	总磷	2.46	2.44	2.53	2.51	2.48	8
		总氮	38.6	41.8	40.0	41.0	40.4	70
		pH 值	7.2	7.2	7.1	7.1	7.1~7.2	6.5~9.5
	ルンプ	化学需氧量	230	228	236	225	230	500
2023年7	生活 污水	悬浮物	64	63	67	65	64.8	400
月 26 日	排放 口	氨氮	24.7	24.6	25.9	23.9	24.8	45
	Н	总磷	1.67	1.62	1.55	1.67	1.63	8
		总氮	42.5	42.2	39.7	41.6	41.5	70
评价结	吉果		文口所排污水。 5水排入城镇	-				
备泊	Ē	pH 值无量纲						

## 2、废气

本项目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3~7-5。监测时气象情况统计见表 7-6。

## 表 7-3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 (2#)

1、	测试工段信息	

工段名称	喷涂工段		编号	FQ02	
治理设施名称	袋式除尘器	排气筒高度	15 米	排气筒截面积 m²	出口: 0.0962

#### 2、监测结果

					<del>-</del>					
测点	测试项	单位	标准	202	3年9月8	8 日	202	3年9月9	) 日	/
位置       FQ02       排筒口       FQ02       持筒口       颗去	目		限值	第一次 09:40~ 10:40	第二次 10:43~ 11:43	第三次 11:46~ 12:46	第一次 09:15~ 10:15	第二次 10:19~ 11:19	第三次 11:24~ 12:24	均值
	废气平均 流量	m <sup>3</sup> /h (标态)	/	4897	4836	5000	5061	5134	5166	5016
排气	低浓度颗 粒物排放 浓度	mg/m³ (标态)	/	1.4	1.7	1.6	1.5	1.7	1.3	1.53
	低浓度颗 粒物排放 速率	kg/h	/	6.86 ×10 <sup>-3</sup>	8.22 ×10 <sup>-3</sup>	8.00 ×10 <sup>-3</sup>	7.59 ×10 <sup>-3</sup>	8.73 ×10 <sup>-3</sup>	6.72 ×10 <sup>-3</sup>	7.687 ×10 <sup>-3</sup>
	废气平均 流量	m³/h (标态)	/	5303	5212	5893	5258	5293	5327	5381
	低浓度颗 粒物排放 浓度	mg/m³ (标态)	≤20	ND	ND	ND	ND	ND	ND	ND
排气	低浓度颗 粒物排放 速率	kg/h	≤1	1	ı	ı	_	1	ı	_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标态)	≤180	ND	ND	ND	ND	ND	ND	ND
	氮氧化物 排放速率	kg/h	/	1	1	1	_	1	1	_
	二氧化硫 排放浓度	mg/m³ (标态)	≤80	ND	ND	ND	ND	ND	ND	ND
	二氧化硫 排放速率	kg/h	/		-		_			_
	版粒物 :除率	%	/	1			_			_
评	价结果	②2#排	三气筒 [2/404]	中颗粒物的 1-2021)表	]排放浓度 1 标准, <b>S</b>	和排放速率	本满足风量 运均符合《 的排放浓度 註。	大气污染物	勿综合排放	(标准》
-	备注			企业正常 氮氧化物		mg/m³;低	浓度颗粒物	勿检出限 1	.0mg/m³。	

	表 7-	-4	 〔监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总悬浮颗粒物(mg/m³)						
	采样频次及时间段	第一次 10:10~11:10	第二次 12:10~13:10	第三次 14:10~15:10				
	上风向 G1	0.190	0.193	0.190				
	下风向 G2	0.231	0.265	0.228				
2023年	下风向 G3	0.244	0.221	0.222				
7月25日	下风向 G4	0.229	0.255	0.217				
	下风向浓度最大值		0.265					
-	标准限值		≤0.5					
	采样频次及时间段	第一次 9:33~10:33	第二次 11:33~12:33	第三次 13:33~14:33				
	上风向 G1	0.196	0.189	0.196				
2022 Æ	下风向 G2	0.253	0.230	0.241				
2023 年 7 月 26 日	下风向 G3	0.268	0.234	0.256				
	下风向 G4	0.229	0.219	0.273				
	下风向浓度最大值		0.273					
	标准限值		≤0.5					
评价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约 准》(DB32/4041-202	R排放的颗粒物周界外 1)表3中无组织排放		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 表 7-5 气象参数一览表

	れ / 5 (									
检测日期	2	023年7月25	日	2023年7月26日						
采样频次	第一次 10:10~11:10	第二次 12:10~13:10	第三次 14:10~15:10	第一次 9:33~10:33	第二次 11:33~12:33	第三次 13:33~14:33				
天气	晴	晴	晴	晴	晴	晴				
风向	南	南	南	南	南	南				
风速 (m/s)	2.6	2.5	2.5	3.1	3.1	3.0				
气温(℃)	32.7	33.9	33.3	29.1	29.6	30.6				
气压 (KPa)	100.6	100.4	100.5	101.0	100.8	100.6				
湿度(%RH)	55.9	55.1	55.5	57.7	57.2	56.8				

# 3、厂界噪声

本项目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6; 噪声检测气象情况统计见表 7-7。

表 7-6 噪声监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检测结果	参考限值
Z1 东厂界外 1m		13:27~13:32	57.0	≤60
Z2 南厂界外 1m	2023 年 7 月 25 日 昼间	13:34~13:39	57.3	≤60
Z3 西厂界外 1m	, ,	13:42~13:47	56.5	≤60

Z4 北厂界外 1m		13:50~13:55	56.8	≤60		
Z1 东厂界外 1m	2023年7月26日 昼间	15:00~15:05	57.2	≤60		
Z2 南厂界外 1m		15:08~15:13	56.8	≤60		
Z3 西厂界外 1m		15:16~15:21	57.2	≤60		
<b>Z</b> 4 北厂界外 1m		15:23~15:28	56.5	≤60		
评价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东、南、西、北厂界外1米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备注	本项目夜间不生产。					

## 表 7-7 噪声检测气象参数表

		/パ/   二/4 (ス・シ	<i>&gt;</i> , , , , , , , , , , , , , , , , , , ,	
采样日期	检测时段	天气	风向	风速 (m/s)
2023年7月25日	昼间	晴	南	2.6
2023 年 7 月 23 日	夜间	昼间 晴 南 2.6		
2023年7月26日	昼间	晴	南	3.1
2023 年 7 月 20 日	夜间	及 天气 风向 风速 (m/s) 晴 南 2.6 / / /		
备注				

##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核查结果见表 7-8。

表 7-8 固废核查结果

		V : 1 ///2 V // -				
类别	名称	危废类别及代码	实际产生量(t/a)	防治措施		
	边角料	339-005-09	0.7			
一般固废	袋式除尘器收尘	339-005-66	2.095	从生纪入刊田		
	废布袋	339-005-99	0.1	外售综合利用		
	抛光污泥	339-005-99	1			
	废切削液	HW09 900-006-09	0.7	委托江苏盈天化学有 限公司处置 环卫清运		
	磨削淤泥	HW08 900-200-08	14			
危险固废	废包装桶	HW49 900-041-49	0.11			
	废润滑油	HW08 900-217-08	0.05			
	含油劳保用品	HW49 900-041-49	0.005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900-999-99	1.5	八工作区		

## 5、污染物总量核算

根据本项目环评及批复,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结果见表 7-9。

	表 7-9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结果表									
:	污染物	环评及批复量 t/a	根据本次验收折算量 t/a	实际核算量 t/a	是否符合					
废气	颗粒物	0.1649 (+0.1575)	0.1174 (+0.11)	/	符合					
 	接管量	672 (+192)	672 (+192)	646.4	符合					
Ĭ	化学需氧量	0.2688 (+0.0768)	0.2688 (+0.0768)	0.1445	符合					
废水	悬浮物	0.2016 (+0.0576)	0.2016 (+0.0576)	0.0416	符合					
灰小	氨氮	0.0168 (+0.0048)	0.0168 (+0.0048)	0.0165	符合					
	总磷	0.00336 (+0.00096)	0.00336 (+0.00096)	0.0013	符合					
	总氮	0.0336 (+0.0096)	0.0336 (+0.0096)	0.0265	符合					
固废		零排放	零排放	零排放	符合					
		量控制指标依据环评及批 是供的用水量记录,全年	比复确定; E实际生活用水量约 808t/ε	n,产污系数以 0.8 计	,则全厂生					

- ②根据企业提供的用水量记录,全年实际生活用水量约 808t/a,产污系数以 0.8 计,则全厂生备注 活污水排放量为 646.4t/a;
  - ③本项目 2#排气筒出口颗粒物、SO<sub>2</sub>、NOx 均未检出。
  - ④本项目实际年工作 300 天, 8 小时一班,全年工作时数 2400h,与环评一致。

由表 7-9 可知,本项目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类及污水排放总量均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本项目废气中颗粒物排放总量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折算量核定要求;固废 100%处置零排放,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

## 表八

#### 验收监测结论:

常州市郝莱泽机械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07 月 10 日,位于常州市武进区湟里镇东安村委安南,占地面积 1500m<sup>2</sup>。经营范围包括机械零部件、普通机械设备、模具、铁铸件(机械柱塞)制造,加工。(依法须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常州市郝莱泽机械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申报了"年加工 1 万件碳化钨辊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取得了常州市生态环境局批复(常武环审 [2022]460 号)。

本项目于 2023 年 2 月开工建设,于 2023 年 4 月部分已建成,2023 年 5 月对建成部分的环境保护设施竣工进行调试。目前,已建部分各类环境保护设施正常运行,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条件。

2023 年 7 月常州市郝莱泽机械有限公司委托常州新睿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江苏新晟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江苏新晟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5 日~26 日、9 月 8 日~9 日对本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具体各验收结果如下:

#### (1)废水

本项目厂区内实行"雨污分流"的原则,雨水直接排入市政雨水管网。本项目水抛用水定期添加,不外排;员工日常产生的生活污水经污水管网收集后接管至湟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最终排入湟里河。

监测期间,项目所在厂区污水接管口污水中pH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类的浓度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1B级标准。

#### (2)废气

#### 1、有组织废气

本项目喷涂废气颗粒物在密闭车间内收集后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2#)排放,液化气燃烧废气收集后通过排气筒 2#排放(不定量分析)。

验收监测期间,2#排气筒中颗粒物的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标准, $SO_2$ 、NOx 的排放浓度均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728-2020)表 1 标准。

#### 2、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为:未捕集到的喷涂废气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处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周界外浓度最高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 (3)噪声

本项目已采取合理设备选型、合理车间内设备布局,高噪声源已做好建筑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

验收监测期间,东、南、西、北厂界外1米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 边角料、袋式除尘器收尘、废布袋、抛光污泥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废切削液、磨削淤泥、废包装桶、废润滑油委托江苏盈天 化学有限公司处置:

生活垃圾、含油劳保用品由当地环卫部门收集统一处理。

厂内设有一般固废堆场 1 处,位于原有项目压铸车间,约 10 平方米,满足本项目一般固废暂存需要,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的要求。

厂内设有危废库房 1 处,位于厂区西侧,约 24 平方米,满足防雨、防风、防扬散、防火、防盗要求,地面墙角做防腐、防渗、防泄漏措施;在关键位置布设视频监控系统;环保标志牌已设置齐全,按照苏环办[2019]327 号文要求设置危险废物信息公开栏、贮存设施警示标志牌、包装识别标签及环保标志牌,满足本项目危险废物暂存需要。

#### (5)总量控制

根据监测结果进行核算,本项目污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类及污水排放总量均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本项目废气中颗粒物排放总量均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折算量核定要求;固废 100%处置零排放,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

#### (6)风险防范措施落实情况核查

该公司实际已建立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措施制度,并明确了环境风险防控重点岗位的责任人和责任部门。

- (7)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 ①固体废物贮存场所:设置一般固废堆场和危废堆场各 1 处,已按要求做好相应措施,并设置标志牌。
- ②废水接管口、雨水排放口:本项目依托现有雨、污排放系统和雨、污水排放口,并设置规范化雨水排放口和污水接管口各1个,接管口附近树立了环保图形标志牌。
- ③废气排放口:本项目设有1根排气筒,满足环评及批复规定的高度,并按《污染源监测技术规范》要求规范设置。

#### (8)卫生防护距离

本项目无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本项目以生产车间边界外扩 50 米设置卫生防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内无敏感点。

#### 总结论:

经现场勘查,该公司较好地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建立了环境管理组织体系和环境管理制度。常州市郝莱泽机械有限公司年加工1万件碳化钨辊项目(部分验收,年加工7000件碳化钨辊)已建成,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落实了风险防范措施。验收监测期间,各类环保治理设施运行正常,生产负荷达到规定要求。项目所测的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各类污染物排放总量均满足环评及批复折算量要求。

综上,常州市郝莱泽机械有限公司"年加工1万件碳化钨辊项目(部分验收,年加工7000件碳化钨辊)"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申请项目竣工环保验收。

# 表九.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 (盖章): 常州市郝莱泽机械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项目名称	年加工1	万件碳化钨辊	项目			项目代码	2210-320412-89-03-286982	建设地点	常州市	常州市武进区湟里镇东安村委 安南	
	行业类别	C3399	其他未列明金属	属制品制造	告		建设性质	新建				
	设计生产能力	碳化钨氧	昆1万件/年				实际生产能力	碳化钨辊7000件/年	年 <b>环评单位</b>		常州新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常州市生	<b>上态环境局</b>				审批文号	常武环审[2022]460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3年	2023年1月				调试日期	2023年5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3年5月19日		
建设项目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盐城市大丰卫东机械厂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盐城市大丰卫东机械厂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 号	1 913/041/07/77		XJ001U	
<b>F</b>	验收单位	常州新智	常州新睿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江苏新晟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15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0	所占比例(%)		0.67	
	实际总投资(万元)	1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8	所占比例(%)		0.8	
	废水治理 (万元)	0.5	废气治理 (万元)	6	噪声治理 (万元)	/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 (万元)	0.5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间	2400h		
	运营单位	常州市郝莱泽机械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 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2041207277235XJ	验收时间	2023年7月25日~26日、9月 8日~9日		日、9月			

	污染物		原有排 放量 (1)	本期工程实 际排放浓度 (2)	本期工程允 许排放浓度 (3)	本期工程 产生量 (4)	本期工程自 身削减量 (5)	本期工程实 际排放量 (6)	本期工程核 定排放总量 (7)	本期工程"以新 带老"削减量 (8)	全厂实际 排放总量 (9)	全厂核定 排放总量 (10)	区域平衡替 代削减量 (11)	排放增 减量 (12)
污物放标总控(业设目填染排达与量制工建项详)	生活废水	生活污水接管量	/	/	/	1	/	646.4	672	1	/	/	/	/
		化学需氧量	/	223.5	500	1	/	0.1445	0.0448	/	1	/	/	/
		悬浮物	/	64.4	400	1	/	0.0416	0.0336	1	1	1	/	/
		氨氮	/	25.6	45	1	/	0.0165	0.0028	1	1	1	/	/
		总磷	/	2.055	8	1	/	0.0013	0.0006	1	1	1	/	/
		总氮	/	40.95	70	1	/	0.0265	0.0056	1	1	1	/	/
	废气	颗粒物	/	/	/	1	/	/	0.11 (折算量)	1	1	1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1	/	/	/	1	1	1	/	/
	与项目 关的其 特征污 物	右 /	/	/	/	1	/	/	/	1	1	1	/	/
		他 /	/	/	/	1	/	/	/	1	1	1	/	/
		/	/	/	1	/	1	1	1	/	1	/	/	/

**注**: 1、排放增减量: (+)表示增加, (-)表示减少。2、(12)=(6)-(8)-(11), (9) = (4)-(5)-(8)- (11) + (1)。3、计量单位: 废水排放量——吨/年; 废气排放量——吨/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 一、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周边概况图

附图 3 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验收检测采样照片

## 二、附件

附件1 委托书;

附件 2 营业执照;

附件3 环评批复;

附件4 土地证及租赁协议;

附件 5 危废处置协议;

附件 6 其他环保手续;

附件7 监测期间工况证明;

附件8 本项目用水量证明;

附件9 设备清单及原辅料使用情况一览表;

附件 10 变动影响分析报告;

附件11 废水、废气、噪声检测报告;

附件 12 真实性承诺书;

附件13验收监测方案;

附件 14 现场照片

附件 15 其他说明事项;

附件 16 公示截图及平台填报截图。